

证券代码：300667

证券简称：必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93

债券代码：124003

债券简称：必创定转

债券代码：124011

债券简称：必创定 02

##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比例达到1%的公告

股东陈发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陈发树先生告知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，其于2018年12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30,000股，增持比例占当时总股本0.13%；于2020年9月25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,125,000股，增持比例占目前总股本0.59%。2020年4月28日陈发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新华都实业集团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认购了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566,448股，持股比例0.45%。上述期间陈发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增持1,821,448股，累计增持比例1.16%。

因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200万股、公司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17,605,923股及公司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5,446,623股，导致陈发树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。

综上所述，陈发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累计增加0.7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1	陈发树
住所	福建省*****
权益变动时间	2018年12月13日-2020年9月25日
信息披露义务人2	新华都实业集团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
住所	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*****
权益变动时间	2020年4月28日-2020年9月25日

股票简称	必创科技	股票代码	300667		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√ 减少√	一致行动人	有√/无□	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是□ 否√				
<b>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		
股份种类 (A 股、B 股等)	增持股数 (股)	增持比例 (%)			
A 股	1,821,448	不考虑被动稀释的比例, 陈发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增持比例1.16%, 考虑被动稀释的比例, 累计增持比例0.75%	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□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√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□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√ 赠与□ 其他√ (被动稀释)	协议转让□ 间接方式转让□ 执行法院裁定□ 继承□ 表决权让渡□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(可多选)	自有资金√ 银行贷款 □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□ 股东投资款 □ 其他 □ (请注明) 不涉及资金来源 □				
<b>3. 本次变动前后,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</b>					
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股)	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(%)
陈发树	合计持有股份	9,785,038	9.59	15,997,557	8.39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9,785,038	9.59	14,872,557	7.8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1,125,000	0.59
新华都实业集团(上海)投资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0	0	849,672	0.45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849,672	0.45
合计持有股份		9,785,038	9.59	16,847,229	8.84
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	9,785,038	9.59	14,872,557	7.80
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1,974,672	1.04
<b>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</b>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<b>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</b>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<b>6.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</b>				
<b>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</b>				
<b>8. 备查文件</b>			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

注：公司 2019 年度实施利润分配，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，陈发树、新华都实业集团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股份数量相应调整，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25日